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业

公告编号：2025-4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1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万向集团公司	1,491,831,780	62.28
2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150,000,072	6.26
3	祁堃	87,000,000	3.63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91,904	1.33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512,959	0.3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25,700	0.31
7	颜飙	7,219,400	0.30
8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7,063,466	0.29
9	肖琴	5,752,000	0.24
10	吴沐臻	5,293,652	0.22

注 1: 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注 2: 上表所列示前十名股东不含“顺发恒能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该回购账户持股数量为 55,311,694 股。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万向集团公司	1,491,831,780	62.28
2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150,000,072	6.26
3	祁堃	87,000,000	3.63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91,904	1.33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512,959	0.3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25,700	0.31
7	颜飙	7,219,400	0.30
8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7,063,466	0.29
9	肖琴	5,752,000	0.24
10	吴沐臻	5,293,652	0.22

注 1: 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注 2: 上表所列示前十名股东不含“顺发恒能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该回购账户持股数量为 55,311,694 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17日